

文明在心,才能安全出行

言者有意

■纪玉

12月2日,是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。每年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,都会有一个活动主题。今年的主题是“抵制七类违法,安全文明出行”,所谓“七类违法”,指的是超速、超载、酒驾、毒驾、闯红灯、占用应急车道、不礼让斑马线。这段时间,公安交警部门正在针对突出违法行为开展集中整治。

严查之下,交通违法行为和交通陋习大概会收敛一些,但保持长效,让文明出行成为每一个人的自觉选择,才是我们真正期盼看到的。处罚是手段,安全是目的。提高违法成本,是为了让人对违法的后果有所忌惮,从而做出遵守法规才最有利于自己的“理性”选择。然而,要提升道路安全系数,仅靠严查是不够的,关键还是每个人都提升遵守规则、文明出行的“自律”意识。其实,严查也是一种以“他律”来促使“自律”的手段。

“自律”的一开始往往是痛苦的,因为要约束自己的行为,改变自己的习惯,如果在形成“自律”的过程中遭遇“他律”,还可能产生抵触情绪。然而,一旦“自律”形成,并把遵守规则、文明出行的意识外化为行动,自己和他人就会拥有一个更安全的环境。一个无视规则的道路环境,对每个人来说都是危机丛生,行驶或行走在这样

的环境中,往往心生焦虑,看似自由,实际上是最大的不自由;一个绝大多数人都自觉守法、文明礼让的道路环境,才能让人感受到更多的安全与从容,看似不自由,实际上是有了更多的自由。

比如,在道路使用上,行人、非机动车、机动车本应各行其道,但行人行走在机动车道上,非机动车穿梭于机动车流中,机动车占用人行道、非机动车道的情形,并不少见。这是自由吗?当然不是。不仅更容易发生交通事故,遭遇人身伤害、财产损失,而且增加了人与人之间产生摩擦乃至冲突的可能性,社会氛围恶化,戾气积聚。

2011年,公安部最初设立“交通安全日”时,相关负责人就提供了一组数据:近年来我国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每年都在7万左右,受伤人数约30万,直接经济损失近10亿元。现在,全国机动车超过2.6亿辆,机动车驾驶人数量已近3亿,公路交通里程达到435万公里,驾驶人数量世界第一,高速公路通车里程世界第一,机动车增长速度世界第一。我国已经快速进入汽车社会,如果汽车文明、道路文明程度不能同步提升,其中的安全隐患可想而知。

道路安全文明,人人都有一份责任。如果只要求他人尽责,对自己“宽容”,就很难看到进步;不如从自己做起,点滴力量才可能累积成巨大改变。我们常说“小手拉大手”,孩子的规则意识反而比大人强,这难道不令成年人汗颜吗?诚然,道路规划、交通执法永远都有进一步完善的空间,而每个人都尽到自己的那份责任,才是道路安全文明的基石。

画中有话

“任性的惩罚”



■文/言者 图/春鸣

湖南娄底卫校多位同学上课嗑瓜子,老师遂自费买来几十斤瓜子,惩罚学生“嗑个够”。此事被学生发帖到网上,引发网友热议老师恶搞般的惩罚方式,并戏称为“任性的惩罚”。当事教师已向校方承认做法欠妥。

有个性的老师耍了点小脾气,自费买瓜子,让同学们在规定时间内、规定地点“嗑个够”,不期然引发舆论的轩然大波。这或许也

是自媒体时代的“新常态”,小水滴也能掀起大波澜。对此,网友是有弹有赞,有人觉得老师不尊重学生,惩罚体现着“不平等”;有的则认为这种惩罚是创新,不必太较真。无论如何,上课嗑瓜子在时下中国校园肯定是“违纪行为”,批评教育也合情理。只是,老师究竟该不该有惩戒权?惩戒的尺度何在?这是值得思考的问题。

重视平等和权利的社会,任何权力的运用都会引起围观,慎用权力,这或许是“任性的惩罚”给人们的启示。

创教育强镇岂能靠学生“凑份子”

百姓观点

■燕农

近日,广东高州市一些小学的学生家长反映,为了迎接上级检查,学校花大力气改善教学设施。但由于资金有限,便号召家长捐款,还设定了最低捐款额度,最少100元,捐50元则新购课桌椅时,只给桌子,不配新椅子。家长们认为这是一种“强捐”。据悉,这是高州市响应广东省教育厅要求,开展“创建教育强镇”工作的一项内容。

为提高区域教育发展水平,开展“创建教育强镇”活动,本是一件好事。毕竟,无论是经济发达地区,抑或经济欠发达地区,农村的基础教育发展水平,都与城市基础教育质量存在不同的差距。将着力点放在镇、乡、街道的中小学教育上,通过政策引导促进基层的基础教育水平提升,等于抓住了问题的“牛鼻子”。但问题是,资金不足让家长“强捐”,使创建活动完全变了味。

简单地讲,所谓“教育强镇”,不能脱离几个主要指标。一者,中小学布局合理,教学设施完善,适龄儿童入学率高;二者,教学质量出色,服务保障设施健全,能够满足中小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成长;三者,财政用于教育的投入充足,教育被摆在突出发展的位置。譬如,如果某地实施了十二年免费义务教育,

即使不参加评比,在公众心目中,其也是教育强镇或者教育强市。

但反观高州市的“教育强镇”创建活动,显然是地方财政用于教育的投入不足,才会给学生家长限定捐款额度,通过这种“强捐”的方式来弥补学校建设的资金缺口。换句话说,这种创建模式,就是让学生和家长“凑份子”。只是,即使教学设施等有了明显改观,其根本的财政投入不足的问题,依然难有改观,至于其他譬如基础教育布局、教育教学质量优化的深层问题,则更是难被寄予厚望。

学生“凑份子”式的“教育强镇”创建活动,即便如期完成,恐也是徒具其表,“看起来很美”罢了。作为受教育的主体,学生从中非但没有受益,还在义务教育的过程中额外掏钱从而权益受损。当然,这其中并非没有受益方,比如如期完成创建工作,或将成了地方有关部门的政绩,能够跨入“教育强镇”的行列,形象上也将增益不少。

去年底,中组部印发《关于改进地方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工作的通知》,在完善政绩考核评价指标中要求,更加重视科技创新、教育文化、劳动就业、居民收入、社会保障、人民健康状况的考核;在加强对政绩的综合分析中要求,注意识别和制止“形象工程”“政绩工程”。高州市“创建教育强镇”,似乎还停留在过往应对考核的思维模式中,由此表明,一些地方政府部门对改进政绩考核的认识尚未完全到位,并且表现出了某种程度上的错位。这是高州市“创建教育强镇”活动所暴露出的另外一个问题。

农村早婚折射社会发展失衡困境

社会热点

■杨朝清

在云南金平县,十几岁的少男少女辍学结婚生子并不罕见,甚至有人生了几个孩子仍未到法定婚龄。村民多认为,现在生活不错,衣食无忧,不需要用知识改变命运。据悉,该县政府称一直在努力抑制早婚现象扩散,采取“控辍保学”措施,但处罚难操作。(12月1日《京华时报》)

在远离公众视线的偏远农村地区,早婚现象死灰复燃,固然有部分农民家庭观念、生育观念陈旧的因素,也和当下农村青少年的发展困境密不可分。

早婚既和农业社会的生产力水平有关,也和农业社会的家庭模式关联——几代人居住在一起的家庭式生活,不仅培育了家庭观念,也锻炼了家庭生活的能力。

从本质上讲,早婚现象是农民出路单一化、人生定型化的结果。在教育资源失衡的格局下,那些难以通过高等教育改变命运的农家子弟,外出务工便成了不可回避的宿命。为

了让孩子早一点“收心”,同时也为了降低婚嫁成本,早婚在外人看来不可理解,男女双方家长却觉得是理所当然的理性选择。

在阶层固化、社会流动渠道狭小逼仄的当下,辍学打工成为许多农家子弟的人生轨迹。不是说农民现在的生活很好、不需要用知识来改变命运,而是在坚硬的现实面前,他们缺乏改变命运的信心和能力。

倘若农村青少年拥有更多“人生出彩”的机会,他们又怎么会过早地走上婚姻之路?早婚说到底是一种“揠苗助长”的过度社会化,可能会带来一系列的社会问题。

事实上,早婚现象不仅在贵州、云南等偏远地区存在,在笔者老家所在的江汉平原,一些辍学打工的弟弟妹妹也早早地结婚生子。社会学实证研究证明,在子女“跳出农门”无望的背景下,早婚关系是代际关系变动的结果,即养老倒逼婚姻:父母希望早日完成人生任务,以便趁年轻力壮为自己积攒养老资源,子女在接受早婚要求的同时,也通过婚姻向父母索取了大量家庭财富,代际之间的理性博弈助推了早婚的出现。

早婚现象投射着社会变迁的集成影像,也和当下农村代际关系变化和农村青少年生存生态密不可分。减少早婚现象,“控辍保学”只是治标,促进教育均衡、提高教育改变命运的能力才是根本。